

表 5

2022 年海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预算数
“三公”经费	1650.62
其中：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0.00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	1120.97
1. 公务用车购置	56.00
2.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064.97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	529.65

备注：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。